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705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50070547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50070547_ATTACH2.doc、376735100E_1150070547_ATTACH3.doc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童軍會辦理桃園市115年童軍小隊長訓練營活動一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童軍會115年7月28日115桃童理字第1150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5年9月19日至9月20日(星期六至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石門營地(石門國小第二校區)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9月9日(星期三)止。

(四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
三、工作人員及帶隊老師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辦理，如遇假日得於2年內核實補休。

四、檢附本案活動實施計畫、日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或逕至桃園市童軍會桃園市童軍會粉絲專頁 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TYScoutCouncil> 下載。

學生事務處 115/07/31 08:3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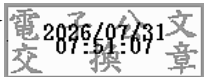
1150005899

有附件

五、本案活動聯絡人：桃園市童軍會徐麗美小姐(電話：03-2181356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副本：桃園市童軍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